

为了骗钱，一男一女竟别出心裁：先用非法手段获取的他人个人信息，将别人银行卡挂失，尔后补办银行卡进行恶意消费套现，诈骗金额超过10万元。昨天，闵行区法院以信用卡诈骗罪，判处孙军有期徒刑5年半，并处罚金9万元；判处岳伟枫有期徒刑4年，并处罚金6万元。

这两名中年男女分别为是山东妇女孙军和上海男子岳伟枫。今年初，岳伟枫向孙军提供了朋友张佳佳(化名)的个人信息。然后，孙军以张佳佳的名义致电某银行客服中心挂失，并要求补办信用卡。

今年3月4日，孙军和岳伟枫以事先制作的假身份证领到补办的银行卡后，利用该卡进行恶意透支消费，金额达8700元。初战告捷后，得知张佳佳还有另一个银行的信用卡，今年3月初，孙军又以相同的手法补办信用卡后，消费了177.9元。

经查明，在今年2月至3月间，两人先后三次非法利用他人信息冒领信用卡3张，诈骗金额超过10万元。

法院认为，孙军和岳伟枫的行为均已构成信用卡诈骗罪，遂作出如上判决。